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采购)

项目名称：象州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LBXZZC2022-G1-00014-YZLZ

采 购 人：象州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7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53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76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8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9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象州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按要求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LBXZZC2022-G1-00014-YZLZ

项目名称: 象州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 7677000.00

最高限价(如有): /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01 分标

数量:1

预算金额(元):92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宫腔镜电切刀系统 1 台、宫腔镜冷刀系统 1 台、生物反馈治疗仪 2 台,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表。

最高限价(如有): 92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二

标项名称:02 分标

数量:1

预算金额(元):657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新生儿无创呼吸机 1 台、小儿常频呼吸机 1 台、耳声导抗测听仪 1 台,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表。

最高限价(如有): 657000.00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三

标项名称:03 分标

数量:1

预算金额(元):5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牙科综合治疗机3台、脑立体定向系统1套,具体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表。

最高限价(如有):50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内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四

标项名称:04分标

数量:1

预算金额(元):539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血透机20台、麻醉机2台、便携式彩色超声机1台、孕期心身整合健康管理系统1套,具体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表。

最高限价(如有):539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内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五

标项名称:05分标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1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床边心电图机3台、动态血压机5台,具体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表。

最高限价(如有):21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内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9号)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者经营许可证,且经营范围必须包含采购标的[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的除外];或者投标人具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规定的注册人凭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11月21日至2022年11月28日,每天08:00至12:00,15:00至18: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www.zcy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潜在供应商需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 CA 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或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获取采购文件”跳转到政采云系统获取）。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政采云”平台编制及上传投标文件。
售价：0.0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 年 12 月 12 日 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2 年 12 月 12 日 0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网上查询地址

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ggzy.jgswj.gxzf.gov.cn/lbggzy/>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来宾）。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 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s”的文件），**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陆“政

采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 CA 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3）CA 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1）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2）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象州县人民医院

地址：象州县象州镇朝阳路 56 号

联系方式：0772-436045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来宾市古三路丽景苑商业城北门二楼 2-1 号

联系方式：0772-429919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罗佳斌

电话：0772-4299199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4.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01 分标：

采购预算：玖拾贰万元整（¥920000.00）

所属行业：工业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技术需求
1	宫腔镜电切刀系统	1 台	1、镜子视角 12°，蓝宝石镜头，镍钛合金材质； 2、镜管外径：Φ4mm； 3、工作长度：310mm； 4、手柄：被动式，镍钛合金材质； 5、内鞘：镜鞘内径 24Fr，可 360° 旋转，配合外鞘使用后可持续进出水，镍钛合金材质； 6、外鞘：镜鞘外径 26Fr，带进出水开关，镍钛合金材质； 7、闭孔器：镍钛合金材质 8、电切镜手术电极：细环、粗环、钩状可选 配置： 1、内窥镜：12° 4×310mm 1 支；

			2、 手柄：被动式 1 个； 3、 内鞘：≤24Fr、可 360° 旋转 1 支； 4、 外鞘：≤26Fr、带进出水开关 1 支； 5、 闭孔器:1 支； 6、 电切镜手术电极:细环、粗环、钩状可选 3 支 电切内窥镜及配件配置清单 <table><tr><th colspan="5">电切内窥镜及配件 1 套包含如下：</th></tr><tr><th>序号</th><th>产品名称</th><th>规格/参数</th><th>单位</th><th>数量</th></tr><tr><td>1.1</td><td>内窥镜</td><td>12° 、4×310mm</td><td>支</td><td>1</td></tr><tr><td>1.2</td><td>工作手柄</td><td>被动式</td><td>个</td><td>1</td></tr><tr><td>1.3</td><td>内鞘</td><td>24Fr、可 360° 旋转</td><td>支</td><td>1</td></tr><tr><td>1.4</td><td>外鞘</td><td>26Fr、带进出水开关</td><td>支</td><td>1</td></tr><tr><td>1.5</td><td>闭孔器</td><td>常规</td><td>支</td><td>1</td></tr></table> 电极： <table><tr><th>序号</th><th>产品名称</th><th>规格/参数</th><th>单位</th><th>数量</th></tr><tr><td>2.1</td><td>电切镜手术电极</td><td>细环</td><td>支</td><td>1</td></tr><tr><td>2.2</td><td>电切镜手术电极</td><td>粗环</td><td>支</td><td>1</td></tr><tr><td>2.3</td><td>电切镜手术电极</td><td>钩状</td><td>支</td><td>1</td></tr></table> 选配件： <table><tr><th>序号</th><th>产品名称</th><th>规格/参数</th><th>单位</th><th>数量</th></tr><tr><td>3.1</td><td>消毒盒</td><td>常规</td><td>个</td><td>1</td></tr></table>	电切内窥镜及配件 1 套包含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1.1	内窥镜	12° 、4×310mm	支	1	1.2	工作手柄	被动式	个	1	1.3	内鞘	24Fr、可 360° 旋转	支	1	1.4	外鞘	26Fr、带进出水开关	支	1	1.5	闭孔器	常规	支	1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2.1	电切镜手术电极	细环	支	1	2.2	电切镜手术电极	粗环	支	1	2.3	电切镜手术电极	钩状	支	1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3.1	消毒盒	常规	个	1
电切内窥镜及配件 1 套包含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1.1	内窥镜	12° 、4×310mm	支	1																																																																
1.2	工作手柄	被动式	个	1																																																																
1.3	内鞘	24Fr、可 360° 旋转	支	1																																																																
1.4	外鞘	26Fr、带进出水开关	支	1																																																																
1.5	闭孔器	常规	支	1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2.1	电切镜手术电极	细环	支	1																																																																
2.2	电切镜手术电极	粗环	支	1																																																																
2.3	电切镜手术电极	钩状	支	1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3.1	消毒盒	常规	个	1																																																																
2	宫腔镜冷刀系统	1 台	1. 用于宫腔检查、宫腔疾病的治疗，通过实现宫腔镜手术器械巨型化以完成有困难的手术检查和治疗，如子宫纵膈、子宫肌瘤、宫腔息肉、宫腔粘连以及异物嵌顿或胚胎残留取出等； ▲2. 平行视野 Z 型宫腔镜一条，视向角 30° ，符合临床使用习惯； ▲3. 镜体外观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学，方便握持，Z 型横杆与纵杆短，术中旋转镜子省力，不易从宫腔内滑出，操作方																																																																	

			便安全； 4. 蓝宝石镜面，光学玻璃晶棒、光纤、光锥，柱状晶体排列技术，采用光学系统设计，高清分辨率，主镜工作长度$\geq 200\text{mm}$； ▲5. 外鞘$\leq 21\text{Fr}$，总体插入部外径较细，避免了因外径过大，无法顺利通宫颈口的问题，保护了子宫下端至宫颈内口位置的子宫内膜； 6. 目镜和器械通道呈平行型设计，保证摄像头获得视野角度即为实时角度，顺应医生的使用习惯，避免了误操作； ▲7. 平行视野宫腔镜镜体具有大于 3 毫米的器械通道，器械通道包含在镜体内，镜子手术器械通道$\geq 3\text{mm}$，注液通道孔径$\geq 1.0\text{mm}$； 8. 可配备多种器械，至少包括圆头弯剪刀、尖头单开直剪刀、尖头双开直剪刀、微型钩剪刀、弯分离钳、活检钳，重型抓钳、大型抓钳等；手术器械外径 3mm 更有力，工作长度 360mm，360° 可旋转手柄； 9. 器械通道入口采用喇叭口设计，方便器械进入； 10. 手术器械最小化三拆卸设计（手柄、钳杆、钳芯）符合内窥镜手术器械清洗灭菌要求，清洗更容易，消毒灭菌更彻底，易损件更换成本更低。可低温等离子、高温高压消毒，避免因消毒不彻底而造成术中感染； 11. 密封帽内置设计，双层医用硅胶装置自动闭合，无需单独开关，防止术中膨宫液体向术者喷溅，便于手术中切换不同器械；密封帽双层密封，与器械裹合紧密，避免了因较大器械进入时空气伴随进入形成气泡； 12. 进出水高通量设计，持续对流，保证了手术视野的清晰； ▲13. 进出水口可根据手术需求 360 度旋转，防止进出水路管缠绕，方便手术操作； 14. 各类器械工作头部外径 3mm，不易损坏，耐用；头部精雕设计，无外露关节，保证操作视野不受影响； 15. 操作系统配备专用消毒盒，方便采购人选择不同消毒方式分别灭菌和存放，保护镜子及器械附件使用功能正常
3	生物反馈治疗仪	2 台	适用范围：对患者的体表肌电信号进行采集、分析和反馈训练，对患者的肌肉施加电刺激来恢复患者的肌肉功能障碍。 技术参数： （一）硬件性能： 1. 四通道主机，包含电刺激、表面肌电采集和共用参考等 A、B、C、D、REF 五个通道接口；

		2. 主机采用触控式导航面板，可单机便携工作； ▲3. 采用蓝牙无线传输，通过蓝牙可实现主机与 APP 软件、生物刺激反馈软件等联合使用，实现无线生物反馈，开启多场景生物反馈评估及训练，如站立，行走，模拟爬梯等生活场景下的生物反馈训练； 4. 电刺激工作时，主机屏幕上能够显示实时电流和设定电流，可分别或同时调节各个通道的电流大小； 5. 双级联接口，可最多同时级联 4 台主机，扩展为 16 通道； 6. 采样位数：16 位； 7. 测量范围：1 μV~3000 μV(r. m. s)； 8. 最高分辨率：$\leq 2 \mu\text{V}$(r. m. s) ； ▲9. 输出电流：0~100 mA，最小可调节步长 50 μA，可实现 0~600 μA 的微电流刺激； 10. 刺激频率：0.5Hz~150Hz，最小可调节步长 1Hz； 11. 脉冲宽度：50 μs~500ms； 12. 刺激/休息时间：1s~99s 可调，最小可调节步长 1s； 13. 可选配压力套件，进行压力评估及训练； 14. 注册组成中必须包含一次性使用无菌阴道电极。 (二) 软件功能 1. 多种盆底肌电评估模式：一分钟评估，三分钟评估和具有通用标准的 Glazer 评估； 2. Glazer 评估具有基于大数据建立的盆底常模类型，可智能解读评估报告的五种评估结果； 3. 情景评估模式：采用蓝牙无线传输，可实现实际生活情景下如腹压增加时的盆底功能评估； 4. 结合临床路径管理规范，以 Glazer 评估的结果和盆底专科病历信息的患者症状为依据，智能推荐个性化的处方治疗方案，一键开启治疗； 5. 神经肌肉电刺激、肌电触发电刺激，重建中枢对盆底肌肉的控制，具有尿失禁、盆腔脏器脱垂、便秘、子宫复旧、尿潴留、肌肉酸痛等专业治疗方案； 6. 肌电触发电刺激具有阈值上和阈值下两种触发方式，并且可选择手动阈值模式和自动阈值模式； ▲7. 经皮神经电刺激具有连续刺激模式、爆发刺激模式、调频调幅刺激模式，可实现急性和慢性疼痛的缓解； 8. 微电流刺激采用 500ms 刺激脉宽，微安级电流输出，可实现组织细胞修复，解决伤口愈合、瘢痕淡化、促进循环、淋巴水肿等问题；
--	--	--

		9. 可自定义治疗方案，并可根据用户习惯对自定义方案进行排序； 10. Kegel 模版训练具有肌电和压力两种模式； 11. 所有生物反馈游戏训练开始前均有一分钟的热身阶段，为患者提供盆底训练的学习过程，且热身阶段的表现作为后续训练的依据； 12. 可在诊疗记录中预览评估报告，回放评估过程，快速开始评估方案、治疗方案； 13. 数据统计分析功能：可汇总导出患者的诊疗记录，可分析统计医生工作量、患者治疗数据以及耗材使用情况； 14. 内置微云，可实现多种以及同类多台设备上患者基本信息、诊疗记录和方案参数的实时同步； 15. 支持盆底专科信息系统，可实现盆底中心数据共享、规范诊疗的电子病历系统、预约及患者排班、科室患者及工作量的统计与分析功能等； 16. 提供微信平台的线上培训课程体系，专业的医学团队进行线上培训。
▲一、商务条款		
货物及质保期	所供产品必须为全新的原厂原装产品，其产品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及厂家承诺实行“三包”，中标人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质保期至少 1 年（主要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有特殊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自交货完毕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若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按厂家规定执行。	
售后技术要求	1. 中标人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合格。 2. 维修响应：质保期内要求现场保修的货物若发生问题，维修服务响应时间为 4 小时，在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免费维修服务。超过质量保证期的货物，中标人提供终生维修、保养服务，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厂商提供的产品在停产后，继续提供零配件十年以上。 3. 中标人应培训采购单位维护人员，保证维护人员能进行日常运行维护工作；并能熟练地排除故障、管理设备、分析故障等。 4. 安装调试和培训：按采购人规定地点安装完成后，提供用户管理人员的现场操作使用及基本维护的培训（时间不少于 3 个工作日），使受训人员了解货物的工作原理、操作规程、以及维护、保养方法。 5. 投标人提供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主要内容需包括但不限于：（1）质量保证期限；（2）服务响应时间等；（3）零配件供应及费用收取等；（4）人员培训计划；（5）售后服务机构和技术人员情况；（6）其他优惠条件。 6. 供货时提供产品厂家或合法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及供货证明原件（加盖产品生产厂家或合法代理商公章）。	
合同签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u>25</u> 日内	

订时间	
交付时间及地点	1. 交付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2. 交付地点：采购人单位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条件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20%预付款。 设备抵达并安装验收正常使用后中标人向采购人开具全额发票，由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半年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货款，合同总金额的 50%由采购人在合同签订 2 年内按季向中标人支付，2 年内付清（无息）。 （注：如能及时得到财政贴息贷款，付款方式可另行协商为一次性付清。）
验收标准	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2. 中标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3. 设备到货后，中标人和采购人应在现场进行清点；清点过程中如果发现因包装或运输不当引起的仪器外观或内部的损坏，中标人应负责更换；若发现错发/漏发情况，中标人应负责更换和补发。
二、核心产品	
本表的核心产品为第 <u>1</u> 项产品。	
三、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表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
能力或者业绩要求	/
四、政策性加分条件	
政策性加分条件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五、其他要求	1. 为了避免价格的恶性竞争，保证整体项目的质量和确保服务质量，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

	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技术性能、技术及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履约能力等内容。
六、进口产品说明	
进 口 产 品 说 明	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02 分标:

采购预算: 陆拾伍万柒仟元整 (¥657000.00)

所属行业: 工业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技术需求
1	新生儿无创呼吸机	1 台	1. ≥ 8 寸 TFT 液晶显示屏, 触控屏。 2. 监测参数: 压力 (气道压力、平均压、气道峰压、呼末正压)、氧浓度、自主呼吸频率、吸呼比、吸气时间、呼气时间、流量。 3. 图形显示: 压力一时间波形、流量柱状图显示流量。 4. 内置电子空氧混合器, 氧浓度调节范围: 21%~100%, 精度 $\pm 3\%$。 5. 内置氧传感器, 测量范围 0~100%, 精度 $\pm 2\%$, 具备氧浓度一键校准功能。 6. 兼容 infant flow/infant flow LP/medijet/π Tube 等多种品牌类型的压力发生器, 近鼻端压力监测。 7. 采用腹式呼吸传感器测量呼吸频率, 测量范围: 0~200bpm。 8. 具有 10 级呼吸触发灵敏度设置功能。 ▲9. NCPAP 经鼻持续正压通气模式, 具有窒息监测及窒息唤醒功能, 唤醒次数可调。 10. 具有 NIPPV 经鼻间歇正压通气模式。 11. SNIPPV 同步经鼻间歇正压通气模式, 具有窒息监测及后备通气功能。 ▲12. HFNC 高流量氧疗通气模式, 具有压力监测功能。 13. 所有通气模式下均具有快氧通气功能。 14. 所有通气模式下均具有手动通气功能。 15. 参数设置范围: 15.1 CPAP (气道压力): 1~13 cmH₂O 15.2 PEEP (呼末正压): 1~13 cmH₂O 15.3 吸气压力/手动通气: 3~20 cmH₂O 15.4 窒息唤醒压力: 3~20cmH₂O 15.5 窒息间隔: OFF, 10~30s 15.6 吸气时间: 0.1~15s 15.7 呼吸频率/后备频率: 1~120bpm

		15.8 流量：HFNC：0.5~20L/min，手动通气 3~25L/min ▲16. 具有气道压力自动泄露补偿功能。 17. 具有开机自检并显示自检结果功能。 18. 报警： 具有手动/自动设置报警上下限功能。 可设定报警延时时间：1~10S。 报警静音时间：120S。 19. 数据存储：具有长达 120 小时趋势表、趋势图功能，报警日志功能。 20. 配置内置加热丝式重复使用呼吸管路，呼吸管路可高温高压消毒。 21. 配置医用空气压缩机，与呼吸机主机同一品牌。 22. 内置大容量锂电池，充满可使用≥4 小时。 23. 配置清单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th>名称</th><th>数量</th></tr> </thead> <tbody> <tr><td>1</td><td>新生儿呼吸机</td><td>1</td></tr> <tr><td>2</td><td>新生儿呼吸机说明书(三类)</td><td>1</td></tr> <tr><td>3</td><td>国标电源线</td><td>1</td></tr> <tr><td>4</td><td>呼吸机操作指南/中文</td><td>1</td></tr> <tr><td>5</td><td>重复性使用呼吸管路</td><td>1</td></tr> <tr><td>6</td><td>湿化罐</td><td>1</td></tr> <tr><td>7</td><td>鼻氧管</td><td>2</td></tr> <tr><td>8</td><td>呼吸传感器</td><td>2</td></tr> <tr><td>9</td><td>不锈钢内六角扳手</td><td>1</td></tr> <tr><td>10</td><td>呼吸采集盒组件</td><td>1</td></tr> <tr><td>11</td><td>机械手</td><td>1</td></tr> <tr><td>12</td><td>水袋挂钩组件</td><td>1</td></tr> <tr><td>13</td><td>国标氧气软管(无插头)</td><td>1</td></tr> <tr><td>14</td><td>国标氧气插头</td><td>1</td></tr> <tr><td>15</td><td>蜗杆传动软管夹</td><td>1</td></tr> <tr><td>16</td><td>压力发生器套装</td><td>1</td></tr> <tr><td>17</td><td>头带(S、M、L)</td><td>3</td></tr> <tr><td>18</td><td>呼吸湿化器</td><td>1</td></tr> <tr><td>19</td><td>导热电线</td><td>1</td></tr> <tr><td>20</td><td>温度感知线</td><td>1</td></tr> <tr><td>21</td><td>医用空气压缩机标配主机(国标)</td><td>1</td></tr> <tr><td>22</td><td>医用空气压缩机说明书</td><td>1</td></tr> <tr><td>23</td><td>国标电源线</td><td>1</td></tr> </tbody> </table>	序号	名称	数量	1	新生儿呼吸机	1	2	新生儿呼吸机说明书(三类)	1	3	国标电源线	1	4	呼吸机操作指南/中文	1	5	重复性使用呼吸管路	1	6	湿化罐	1	7	鼻氧管	2	8	呼吸传感器	2	9	不锈钢内六角扳手	1	10	呼吸采集盒组件	1	11	机械手	1	12	水袋挂钩组件	1	13	国标氧气软管(无插头)	1	14	国标氧气插头	1	15	蜗杆传动软管夹	1	16	压力发生器套装	1	17	头带(S、M、L)	3	18	呼吸湿化器	1	19	导热电线	1	20	温度感知线	1	21	医用空气压缩机标配主机(国标)	1	22	医用空气压缩机说明书	1	23	国标电源线	1
序号	名称	数量																																																																								
1	新生儿呼吸机	1																																																																								
2	新生儿呼吸机说明书(三类)	1																																																																								
3	国标电源线	1																																																																								
4	呼吸机操作指南/中文	1																																																																								
5	重复性使用呼吸管路	1																																																																								
6	湿化罐	1																																																																								
7	鼻氧管	2																																																																								
8	呼吸传感器	2																																																																								
9	不锈钢内六角扳手	1																																																																								
10	呼吸采集盒组件	1																																																																								
11	机械手	1																																																																								
12	水袋挂钩组件	1																																																																								
13	国标氧气软管(无插头)	1																																																																								
14	国标氧气插头	1																																																																								
15	蜗杆传动软管夹	1																																																																								
16	压力发生器套装	1																																																																								
17	头带(S、M、L)	3																																																																								
18	呼吸湿化器	1																																																																								
19	导热电线	1																																																																								
20	温度感知线	1																																																																								
21	医用空气压缩机标配主机(国标)	1																																																																								
22	医用空气压缩机说明书	1																																																																								
23	国标电源线	1																																																																								

			24	空气连接软管	1
			25	过滤海绵	1
			26	保修卡	1
			27	合格证（通用）	1
2	小儿常频呼吸机	1 台	1 基本特征： ▲1.1 气动电控+电动电控型呼吸机，优先使用高压气源，实时监测气源压力； 压力不足时，自动切换内置高速涡轮。适用于对成人、小儿、婴幼儿和新生儿患者进行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中文操作界面； 1.2 具备≥ 15英寸彩色电容触控屏，分辨率1920×1080；屏幕可调整角度，左右$\geq 270^\circ$，上下$\geq 45^\circ$； 1.3 屏幕显示：多至5道波形同屏显示，可提供4种环图，支持呼吸环、波形和监测参数同屏显示；支持短趋势、波形、监测值同屏显示； 1.4 具备图示化自检功能，检查系统管道阻力、泄漏量和顺应性，测试流量传感器、呼气阀和安全阀等部件； ▲1.5 配置1块电池，支持断电≥ 140分钟操作，可选配双电池≥ 280分钟；电池总剩余电量能显示在屏幕上； 1.6 具备高流量氧疗功能，可调节氧疗流速（$2 \sim 80\text{L/min}$）和氧浓度； ▲1.7 具备截屏、录屏存储功能； 1.8 吸气安全阀组件可拆卸，并能高温高压蒸汽消毒（134°C），以防止交叉感染； 1.9 呼气阀组件一体化设计，内置金属膜片流量传感器，精度高，寿命长，并能高温高压蒸汽消毒（134°C），以防止交叉感染； 1.10 机身具备内置≥ 3槽位插件槽，可选配SpO_2插件模块，提供SpO_2和PR监测值，提供脉搏波；可选主流/旁流呼末CO_2监测功能。选配主流CO_2监测，可同时监测气道死腔V_{Daw}和肺泡通气量V_{talv}等参数，可以监测容积二氧化碳图；可进行肺泡通气计算。 1.11 可选配顺磁氧监测功能； 1.12 具备图形化显示阻力、顺应性和自主呼吸等生理参数变化； 1.13 具备功能残气量及能量代谢计算功能。 2、呼吸模式及功能：		

		▲2.1 配备通气模式：容量控制通气下的辅助控制通气 A/C 和同步间歇指令通气 SIMV、压力控制通气下的 A/C 和 SIMV、CPAP/PSV、窒息通气模式、双水平气道正压通气（DuoLevel 或 BiPAP）模式、自动适应性压力调整容量控制功能（如 AUTOFLOW 或者 PRVC 等）；压力释放通气 APRV 和压力调节容量控制同步间歇指令模式（PRVC-SIMV）、容量支持通气 VS、PSV-S/T；自适应性支持通气（AMV 或 ASV）； 2.2 可选配心肺复苏通气（CPRV）模式、比例压力支持通气（PPS 或 PAV）； 2.3 可选配新生儿专业无创模式 NCPAP、NIPPV、SNIPP； 2.4 其他功能：手动呼吸、吸气保持、呼气保持、增氧、吸痰程序，NIF、PEEPi 及 P0.1 测定； 2.5 可选配低流速 P-V 工具，帮助确定最佳 PEEP 值； 2.6 可选配自动插管阻力补偿（ATRC）功能，选择不同孔径的气管插管，呼吸机可以自动调节送气压力，使插管末端的压力与呼吸机压力设置值保持一致； 2.7 具有智能同步技术，可以将吸气、呼气触发灵敏度和压力上升时间自动调节至最佳值，提高人机同步。 2.8 配备自主呼吸试验（SBT）脱机功能，用户可定制脱机指征，提供信息全面的脱机功能看板，一键启动 SBT 自主呼吸试验脱机功能，脱机失败时自动退出、可实现规范化脱机流程； 2.9 配备肺复张功能，提供控制性肺膨胀法（SI）进行肺复张； 2.10 具有单位理想体重输送的潮气量（TVe/IBW）的设置及监测功能； 2.11 具备锁屏功能，漏气自动补偿，管道的顺应性和 BTPS 补偿功能； 3、设置参数： ▲3.1 潮气量：2ml~4000ml；成人：100 mL~4000mL 小儿：20.0 mL~300 mL 新生儿：2.0 mL~100 mL； 3.2 呼吸频率：1~100/min；新生儿：1 /min~150 /min； 3.3 吸气流速：成人：5.0 L/min~180.0 L/min 小儿：5.0 L/min~40.0 L/min 新生儿：2.0 L/min~30.0 L/min
--	--	---

		3.4 SIMV 频率：1~60/min； 3.5 吸/呼比：4:1~1:10； 3.6 最大峰值流速：180L/min； 3.7 吸气压力：1~100 cmH2O； 3.8 压力支持：0~100cmH2O； 3.9 PEEP：0~50 cmH2O； 3.10 压力触发灵敏度：-20 ~ - 0.5cmH2O，或自动调节； 3.11 流速触发灵敏度：0.1~20L/ min，或自动调节； 3.12 叹息功能：有； 3.13 基础流速可自动调节，范围：3~65L/min（成人），3~45L/min（儿童），2~15L/min（新生儿）； 4 监测参数： 4.1 气道压力：PEEP、气道峰压、平台压、平均压等监测； 4.2 每分钟呼出通气量：呼气分钟通气量、吸气分钟通气量、自主呼吸分钟通气量、泄漏分钟通气量的监测； 4.3 潮气量的监测：吸入潮气量、呼出潮气量、自主呼吸潮气量； 4.4 呼吸频率监测：总的呼吸频率、自主呼吸频率、机控呼吸频率的监测； 4.5 可选波形显示：压力/时间、流速/时间、容量/时间，二氧化碳/时间，脉搏波/时间； 4.6 具有压力/容积、流速/容积、流速/压力环，V-CO2 曲线，4 种呼吸环监测； 4.7 肺的力学：吸气阻力、呼气阻力、静态顺应性、动态顺应性、时间常数、呼吸功的监测； 4.8 实时监测压力时间曲线形态，并量化为牵张指数 Stress Index 以提示肺损伤风险； 4.9 具备肺部动态图形化显示界面，图形化显示阻力、顺应性和自主呼吸等生理参数变化，实时显示其趋势； 4.10 可监测参数≥100 小时的趋势图、表分析，6000 条报警和操作日志记录； 5 其他功能： 5.1 预留 HDMI 接口，可外接显示器； 5.2 能够通过 4G 或 WIFI 无线网络或有线网络联网，把呼吸机的监测信息实时显示到中央监护站或全院监护系统，满足科室信息化的需求和呼吸机管理。
--	--	---

3	耳声导抗测听仪	1 台	技术参数： ▲1. EndlessAirflow 气泵技术，自适应泵速设计，测试速度快在探头密封不严的情况下仍能测试。 2. 鼓室压：探头音可选频率：226HZ，678 HZ, 800 HZ, 1000 HZ, 探头音强度：85dB SP，增益控制：AGC 3. 气压：控制：自动，最大+400～-600daPa，安全恒定：-750 daPa 和+550 daPa 4. 声顺值范围：226Hz: 0.1～8.0ml；678/800/1000Hz: 0.1～15mmho ▲5. 咽鼓管测试：3 种，完整鼓膜，穿孔鼓膜，咽鼓管异常开放 6. 声反射功能：自动声反射测试，两个独立的用户设置测试程序，自动搜索声反射阈值，同侧和对侧自由混合。 7. 手动声反射测试：手动控制所有激励电平，可以重做部分自动测试的结果 8. 反射衰减：手动控制，持续时间 10 秒，同侧或对侧激励。 9. 对侧耳机：单侧气导耳机或插入式耳机 10. 电平步进：1 或 5dB。 11. 内存：主机内存可存储双耳的测试结果大于 30000 个 12. 接口：USB、HDMI (可外接投影仪或液晶电视用于病历分析) 13. 声反射频率与强度 a) 同侧声反射频率：500HZ～4KHZ b) 噪音激励：WN/HP/LP c) 最大强度：110dbHL d) 对侧声反射频率：125～8000HZ（单侧气导耳机）、250～4000HZ（插入式耳机） e) 噪音激励：WN/HP/LP f) 最大强度：120dbHL 14. 探测系统：拥有探测设计，方便从一个诊断型模式转换到筛查型模式，软件可自动默认最后使用的探测然后转换成为最接近的校准值。
---	---------	-----	---

		15. 气导听阈测试：（125～8000Hz 共 11 个频点、强度-10～120dBHL） 16. 信号发放：触控式按键，静音信号发射/中断开关。 ▲17. 彩色大屏幕显示, 屏幕不小于 10 英寸，全中文操作界面 18. 打印：可直接连接打印机打印 A4 纸张测试结果或主机连接计算机存储管理测试结果，并打印报告。 19. 配置清单： <table><tr><th>序号</th><th>名 称</th><th>数量</th><th>单位</th></tr><tr><td>1</td><td>主机</td><td>1</td><td>台</td></tr><tr><td>2</td><td>临床探头及挂绳</td><td>1</td><td>套</td></tr><tr><td>3</td><td>对侧耳机</td><td>1</td><td>副</td></tr><tr><td>4</td><td>耳模头</td><td>1</td><td>套</td></tr><tr><td>5</td><td>探头清洁工具</td><td>1</td><td>套</td></tr><tr><td>6</td><td>探尖</td><td>1</td><td>套</td></tr><tr><td>7</td><td>电源适配器</td><td>1</td><td>套</td></tr><tr><td>8</td><td>清洁布</td><td>1</td><td>块</td></tr><tr><td>9</td><td>中文说明书</td><td>1</td><td>本</td></tr><tr><td>10</td><td>产品合格证</td><td>1</td><td>张</td></tr><tr><td>11</td><td>中文面板</td><td>1</td><td>张</td></tr></table>	序号	名 称	数量	单位	1	主机	1	台	2	临床探头及挂绳	1	套	3	对侧耳机	1	副	4	耳模头	1	套	5	探头清洁工具	1	套	6	探尖	1	套	7	电源适配器	1	套	8	清洁布	1	块	9	中文说明书	1	本	10	产品合格证	1	张	11	中文面板	1	张
序号	名 称	数量	单位																																															
1	主机	1	台																																															
2	临床探头及挂绳	1	套																																															
3	对侧耳机	1	副																																															
4	耳模头	1	套																																															
5	探头清洁工具	1	套																																															
6	探尖	1	套																																															
7	电源适配器	1	套																																															
8	清洁布	1	块																																															
9	中文说明书	1	本																																															
10	产品合格证	1	张																																															
11	中文面板	1	张																																															

▲一、商务条款

货物及质保期	所供产品必须为全新的原厂原装产品，其产品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及厂家承诺实行“三包”，中标人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质保期至少 1 年（主要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有特殊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自交货完毕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若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按厂家规定执行。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1. 中标人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合格。 2. 维修响应：质保期内要求现场保修的货物若发生问题，维修服务响应时间为 4 小时，在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免费维修服务。超过质量保证期的货物，中标人提供终生维修、保养服务，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厂商提供的产品在停产后，继续提供零配件十年以上。 3. 中标人应培训采购单位维护人员，保证维护人员能进行日常运行维护工作；并能熟练地排除故障、管理设备、分析故障等。 4. 安装调试和培训：按采购人规定地点安装完成后，提供用户管理人员的现

	场操作使用及基本维护的培训（时间不少于 3 个工作日），使受训人员了解货物的工作原理、操作规程、以及维护、保养方法。 5. 投标人提供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主要内容需包括但不限于：（1）质量保证期限；（2）服务响应时间等；（3）零配件供应及费用收取等；（4）人员培训计划；（5）售后服务机构和技术人员情况；（6）其他优惠条件。 6. 供货时提供产品厂家或合法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及供货证明原件（加盖产品生产厂家或合法代理商公章）。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交付时间及地点	1. 交付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2. 交付地点：采购人单位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条件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20%预付款。 设备抵达并安装验收正常使用后中标人向采购人开具全额发票，由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半年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货款，合同总金额的 50%由采购人在合同签订 2 年内按季向中标人支付，2 年内付清（无息）。 （注：如能及时得到财政贴息贷款，付款方式可另行协商为一次性付清。）
验收标准	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2. 中标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3. 设备到货后，中标人和采购人应在现场进行清点；清点过程中如果发现因包装或运输不当引起的仪器外观或内部的损坏，中标人应负责更换；若发现错发/漏发情况，中标人应负责更换和补发。
二、核心产品	
本表的核心产品为第 3 项产品。	
三、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表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
能力或者业绩要求	/
四、政策性加分条件	

政策 加分 条件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五、其他 要求	1. 为了避免价格的恶性竞争，保证整体项目的质量和确保服务质量，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技术性能、技术及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履约能力等内容。
六、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 产品 说明	本表的第 3 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03 分标:

采购预算: 伍拾万元整 (¥500000.00)

所属行业: 工业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技术要求
1	牙科综合治疗机	3 台	性能及技术参数: ▲1、同牙椅品牌高速手机 2 支: 头部为数控加工一体结构, 力矩型, 压盖式, 配有优质钢球轴承; 端面四孔喷雾, 有冷却效果, 喷雾均匀, 冷却无盲区。转速≥ 310000 转/分钟, 可进行 135℃ 高温和真空灭菌消毒。 ▲2、同牙椅品牌气动低速手机 1 套: 气动低速手机含直、弯机, 转速≥ 20000 转/分钟, 可进行至 135℃ 高温和真空灭菌消毒。 3、三用枪: 可喷水、气、雾 2 支, 可进行 135℃ 高温和真空灭菌消毒。 4、医生操作台: ▲4.1、医生位控制面板设有全电脑触摸感应式控制键, 包括: 、牙椅升、降、俯、仰运行键、痰位键、漱口水键、冲盂水键、观片灯键、口腔灯键、复位键、水杯加热键 (含指示灯)、痰位键 (含指示灯)、医生选择键 (A、B、C 三组)、每组医生具有独立个性化设置的三个椅位记忆①椅位记忆②椅位记忆③按键, 功能强, 功能感应灵敏, 有效提升医生工作效率。 4.2、大注塑器械盘提供医生工作平台, 可负荷的重量为 1.5kg (均匀分布); 4.3、器械盘侧面外置可视气压表、总气开关及独立式气压调节旋钮, 方便单独调节每一支手机器械工作气压; 4.3、一体椭圆形超大器械盘把手区, 配有锁紧按钮, 气压锁定器械臂, 医生可轻松调节和锁定器械盘高度和角度; ▲4.4、独立式可旋转分块式枪架设计, 各枪架角度可调, 可根据实际需求进行枪架扩充, 满足医生个性化使用需求; 5、助手操作单元: 5.1、助手位控制面板设有全电脑触摸感应式控制键, 包括: 牙椅升、降、俯、仰运行键、痰位键、漱口水键、冲盂水键、

		口腔灯键、复位键、功能感应灵敏，有效提升助手工作效率； 5.2、椭圆形助手单元有 4 个器械挂架：三用枪、强吸、弱吸、光固化（预留），满足助手配合治疗的操作需求； 5.3、多关节助手架方便旋转，有效扩大助手配合治疗的空间； 6、感应式无级调节 LED 口腔灯 6.1、输入电压：AC12V~24V；功率：9VA；照度：6000lux~32000lux 色温：4000K~5000K； ▲6.2、口腔灯控制键为灯手柄开关和感应开关、医生控制台和助手控制台三个位置； 6.3、口腔灯采用无极调光，光照柔和，长时间使用不废眼； 6.4、口腔灯照亮度可保存，下次开启时，自动记忆上次亮度，方便医生操作； ▲6.4、移动口腔灯前方的按钮，口腔灯将在普通光源和经过过滤的光源之间切换，过滤光源能够有效地降低光敏修复材料对周围光的敏感性，满足医师的多样化需求。 7、痰盂：可旋转陶瓷漱口盆，可整体拆卸清洗，方便患者使用。 8、手机净水系统：外置式纯净水瓶，水转换开关和水瓶气开关均外置，加水方便，易于观察，满足停水和管路消毒的需求。 9、多功能脚开关：可控制牙椅运行和牙科手机器械的工作。 10、强弱吸唾系统：带有清洗过滤网装置。 11、牙科（患者）椅： 11.1、采用直流电机驱动。牙椅的俯、仰采用快速电机，运行平稳，无搓背感。 11.2、靠背背板为优质钢材制成，靠背背板与牙椅框架整体连接，结实可靠，连接稳固，运行安全； ▲11.3、整机具有联动功能，如灯椅联动，杯水冲盂联动，痰位和杯水冲盂联动（杯水和冲盂本身不联动）； 11.4、二折式头枕，头枕伸缩调节量：150mm，可多角度调整并固定头枕，且可拉伸和锁定，满足成人和老人、儿童、残障人士使用。 11.5、牙科椅承载能力$\geq 150\text{Kg}$，牙科椅升降承载力：150kg。牙科椅升降范围：410mm~750mm，靠背与水平面俯仰角度：$0^{\circ} \sim 70^{\circ}$。满足各类患者治疗使用。
--	--	--

			11.6、牙科椅垫宽大、舒适，标配单扶手，可选配双扶手，其中右扶手可翻转，方便病人上下。 12、全面安全保障控制： ▲12.1、牙椅具有安全保护功能，遇障碍座椅停止运动，并小幅上升； 12.2、当手机工作时，牙科椅被自动锁定，有效避免误操作带来的安全隐患； 12.3、设置负载短路及过载保护，保证了设备电气的使用安全； 13、医生座椅 1 套：座椅高度可调节，最低椅位 425mm，行程 120mm，符合人体工程学。
2	脑立体定向系统	1 套	1. 机械系统 1.1 定位精度 机械定位精度$\leq 0.5\text{mm}$； 手术靶点命中精度：$\leq 1\text{mm}$。 ▲1.2 定位范围 1.2.1 允许的靶点位置范围： A、X 方向至少 55mm~145mm B、Y 方向至少 30mm~170mm C、Z 方向至少 60mm~140 mm 1.2.2. 可允许的手术入颅点探针活动范围： A、弓形架上的托板沿弧形架作左右滑动至少 $10^{\circ} \sim 170^{\circ}$。 B、弓形架沿框架作前后转动至少 $20^{\circ} \sim 250^{\circ}$ ▲1.3 X/Y 轴坐标转换技术 1.3.1 坐标系转换，X/Y 轴坐标互换技术，解除手术死角，扩大了手术范围，方便了临床应用。 1.4 图像扫描模式 1.4.1 主机在多排 CT 下扫描，没有伪影。 1.4.2 主机在高场 MRI 磁场下扫描，没有伪影。 1.4.3 主机在 CT/MRI 下可以同时使用。 1.5 穿刺配件齐全 1.5.1 万向手术床连接器，方便摆放病人手术体位 1.5.2 血肿排空、脑室穿刺手术器械齐全 1.5.3 脑组织活检手术器械齐全 1.5.4 引流手术器械齐全 1.5.5 配有金属异物取出磁针 1.5.6 配有 DBS 手术埋植配件 1.5.7 配有立体定向专用脑组织侧开口活检针

		1.5.8 配有标准脑室镜适配器 2. 软件系统 2.1 术前计划功能强大 2.1.1 手术计划系统软件方便实用，全中文界面。 2.1.2 三维重建、术前模拟手术方案软件功能强大。 2.1.3 术前模拟穿刺路径，精准标定弓形架、拖板角度，保证定向穿刺路径的有效性。 2.2 自动识别定标功能 2.2.1 能够自动识别坐标点进行标定； 2.2.2 手动辅助标定坐标点，有利于临床验证； 2.3 图像分割模块 智能进行病灶识别和分割，并自动计算病灶体积、面积； 2.4 DTI 白质纤维束显示模块 根据病人图像自动进行 DTI 纤维束显示，有助于临床医师对于颅内纤维束走向的识别； 2.5 CT/MRI 图像融合功能模块 图像融合功能，可将 CT 和 MRI 图像融合在一起，同时体现二者在骨性结构和软组织成像方面的优点，为功能神经外科核团毁损提供更多影像学信息，帮助医生提高手术质量。 ▲2.6 脑图谱功能模块 脑图谱模块实现了病人图像与标准图谱的融合，该模块把 Talairach-Tournoux 脑图谱经过变换，映射到病人的图像数据上，从而可以把该像素对应的脑解剖/功能结构以各种色彩标识出，便于手术医生对于脑功能核团的识别。 一、硬件配置 <table><tr><th>序号</th><th colspan="2">部 件 名 称</th><th>数 量</th></tr><tr><td rowspan="4">1</td><td rowspan="4">系统电脑</td><td>操作系统</td><td>1 套</td></tr><tr><td>液晶显示屏≥15 寸；</td><td>1 个</td></tr><tr><td>内存≥8G ； 硬盘≥500G</td><td>1 个</td></tr><tr><td>优盘存储器 16G</td><td>1 个</td></tr><tr><td>2</td><td colspan="2">电源接线板</td><td>1 台</td></tr><tr><td>3</td><td colspan="2">使用说明书</td><td>2 本</td></tr></table> 二、软件配置 <table><tr><th>序号</th><th colspan="2">部 件 名 称</th><th>数 量</th></tr><tr><td rowspan="2"></td><td rowspan="2">立体定向手术计划软件</td><td>1.1 CT/MRI 图像融合组件</td><td>1 套</td></tr><tr><td>1.2 功能脑图谱组件</td><td>1 套</td></tr></table>	序号	部 件 名 称		数 量	1	系统电脑	操作系统	1 套	液晶显示屏≥15 寸；	1 个	内存≥8G ； 硬盘≥500G	1 个	优盘存储器 16G	1 个	2	电源接线板		1 台	3	使用说明书		2 本	序号	部 件 名 称		数 量		立体定向手术计划软件	1.1 CT/MRI 图像融合组件	1 套	1.2 功能脑图谱组件	1 套
序号	部 件 名 称		数 量																															
1	系统电脑	操作系统	1 套																															
		液晶显示屏≥15 寸；	1 个																															
		内存≥8G ； 硬盘≥500G	1 个																															
		优盘存储器 16G	1 个																															
2	电源接线板		1 台																															
3	使用说明书		2 本																															
序号	部 件 名 称		数 量																															
	立体定向手术计划软件	1.1 CT/MRI 图像融合组件	1 套																															
		1.2 功能脑图谱组件	1 套																															

			1		1.3 自动标定组件		1 套		
					1.4 图像自动分割组件		1 套		
					1.5 CTA 功能组件		1 套		
					1.6 DTI 纤维束显示组件		1 套		
			三、定向仪配置清单						
			序号	部件名称					数量
			1	主机	1.1 U 型底框			1 套	
					1.2 弓形架			1 套	
					1.3 左转座			1 套	
					1.4 右转座			1 套	
			2	前立柱					2 根
			3	后立柱					2 根
			4	颅骨固定钉	4.1 长颅骨固定钉			2 根	
					4.2 中颅骨固定钉			2 根	
					4.3 短颅骨固定钉			2 根	
			5	一体式 CT 坐标显示板					1 套
			6	针盒	6.1 血肿排空针	6.1.1 排空针外套管		1 根	
						6.1.2 螺旋内芯		1 根	
						6.1.3 直杆		1 根	
					6.2 $\varnothing$ 2.5 侧开口活检针			1 根	
					6.3 螺旋活检针			1 根	
					6.4 探针（ $\varnothing$ 2.0）			1 根	
					6.5 $\varnothing$ 2.0 穿刺针			1 根	
					6.6 $\varnothing$ 4.0 穿刺针			1 根	
					6.7 $\varnothing$ 2.5 长钻头			1 根	
					6.8 $\varnothing$ 4.5 长钻头			1 根	
			7	引流管导丝	7.1 $\varnothing$ 2.0 引流管导丝			1 根	
					7.2 $\varnothing$ 3.0 引流管导丝			1 根	
			8	器具	8.1 $\varnothing$ 6.0 适配夹			1 套	

			盒	8.2 $\varnothing$ 4.0 适配夹	1 套
				8.3 $\varnothing$ 2.5 适配夹	1 套
				8.4 $\varnothing$ 2.0 适配夹	1 套
				8.5 $\varnothing$ 2.5 钻套	1 套
				8.6 $\varnothing$ 4.5 钻套	1 套
				8.7 精度校准环	2 个
			9	CT 转接器	1 套
			10	弓形架消毒盒	1 个
			11	框架消毒盒	1 个
			12	充气头枕	1 个
			13	锁紧扳手 (M5、M8)	2 个
			14	颅骨钉扳手	2 个
			15	夹紧块	2 个
			16	6mm 内六角扳手	1 个
			17	4mm 内六角扳手	1 个
			18	手术床连接器 (万向)	1 套
			19	专用 CT 接口	1 个
			20	测试小球	2 颗
			21	水平尺	1 把
			22	钻传动杆	2 根
			23	三角板	1 套
			24	临时固定带	1 条
			25	说明书 (用户手册)	2 本
			26	光盘	1 个
			27	底框包装箱	1 个
			28	弓形架包装箱	1 个
			定向仪核磁 (MRI) 接口配置清单		
			29	核磁坐标显示板	1 套
			30	核磁接口	1 套
			31	专用扳手	2 个

			32	核磁用立柱压块销钉	4 个
			33	框用短螺钉	4 个
			34	核磁接口锁紧螺丝	4 个
			35	MRI 显影液	1 瓶
			36	MRI 坐标显示板铝箱	1 个
			37	核磁显示板计算说明书	1 本

▲一、商务条款

货物及质保期	所供产品必须为全新的原厂原装产品，其产品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及厂家承诺实行“三包”，中标人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质保期至少 1 年（主要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有特殊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自交货完毕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若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按厂家规定执行。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1. 中标人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合格。 2. 维修响应：质保期内要求现场保修的货物若发生问题，维修服务响应时间为 4 小时，在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免费维修服务。超过质量保证期的货物，中标人提供终生维修、保养服务，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厂商提供的产品在停产后，继续提供零配件十年以上。 3. 中标人应培训采购单位维护人员，保证维护人员能进行日常运行维护工作；并能熟练地排除故障、管理设备、分析故障等。 4. 安装调试和培训：按采购人规定地点安装完成后，提供用户管理人员的现场操作使用及基本维护的培训（时间不少于 3 个工作日），使受训人员了解货物的工作原理、操作规程、以及维护、保养方法。 5. 投标人提供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主要内容需包括但不限于：（1）质量保证期限；（2）服务响应时间等；（3）零配件供应及费用收取等；（4）人员培训计划；（5）售后服务机构和技术人员情况；（6）其他优惠条件。 6. 供货时提供产品厂家或合法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及供货证明原件（加盖产品生产厂家或合法代理商公章）。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u>25</u> 日内
交付时间及地点	1. 交付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2. 交付地点：采购人单位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条件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20%预付款。 设备抵达并安装验收正常使用后中标人向采购人开具全额发票，由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半年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货款，合同总金额的 50%由采购人在合同签订 2 年内按季向中标人支付，2 年内付清（无息）。

	(注：如能及时得到财政贴息贷款，付款方式可另行协商为一次性付清。)
验收标准	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2. 中标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3. 设备到货后，中标人和采购人应在现场进行清点；清点过程中如果发现因包装或运输不当引起的仪器外观或内部的损坏，中标人应负责更换；若发现错发/漏发情况，中标人应负责更换和补发。
二、核心产品	
本表的核心产品为第 <u>1</u> 项产品。	
三、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表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
能力或业绩要求	/
四、政策性加分条件	
政策性加分条件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五、其他要求	1. 为了避免价格的恶性竞争，保证整体项目的质量和确保服务质量，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技术性能、技术及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履约能力等内容。
六、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04 分标:

采购预算: 伍佰叁拾玖万元整 (¥ 5390000.00)

所属行业: 工业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技术要求
1	血透机	20 台	一、主要技术参数 1. 机身尺寸 (mm): ≤ 400 (宽), 设备占用空间小, 提高科室空间利用率, 高度约 1220mm, 进深约 370mm。 2. 供电: 交流, 220V ($\pm 10\%$), 频率: 50~60Hz; 3. 供水: 供水压: 1~3bar; 供水温度: 5~30℃; 4. 后备电池: 支持血泵运转 30 分钟; 具备断电状态保存功能; 任意时刻恢复供电可恢复至断电前的治疗状态; 5. 血流量: 50~600ml/min; 6. 动脉压: -300~+280mmHg; 7. 静脉压: -200~+280mmHg; 8. 跨膜压: -100~+500mmHg; 9. 透析液压力: -500~+500 mmHg; 10. 温度: 35~39℃ 实时监测, 温度可调, 具有超温保护装置 11. 透析液浓度: 测量范围: 12.5~18.0mS/cm; 12. B 液浓度: 测量范围: 2.0~8.0mS/cm; 13. 空气探测: 超声探测; 最高检测精度达到 0.0005ml 14. 肝素注入: 给药速率: 0.1~10.0ml/h, 设定停止时间; 自动注入和追加功能; 15. 漏血检测: 光电式检测, 精度: ≤ 0.5 mL/min; 16. 超滤: 超滤速度: 0.0~4.0L/h; 二、系统功能概述 1. 人机交互: ≥ 12 英寸彩色液晶显示器, 触摸屏操作, 中文操作系统, 全部为中文显示; 2. 设备用途: 用于血液净化, 治疗急慢性肾功能衰竭, 除常规血液透析治疗模式外, 可选择单超透析、序贯透析治疗模式; 3. 参数显示: 可实时图文显示参数; 4. 具备配管监视功能, 可提供机器内部液路流程及相关参

			数的实时显示，直观了解透析液回路的运行状态； 5. 信息提示：具备全中文报警，具有报警信息解释功能，可提示报警的原因与排除的方式； 6. 原液配方：原液配方全开放，默认记忆多种原液配方，可任意更改； ▲7. 超滤系统：采用电磁流量计或复式泵加脱水泵容量式平衡与超滤控制系统； 8. 配液方式：先吸 B 液后吸 A 液，同时具有电导度反馈调节系统，透析液浓度和 B 液浓度可单独监测并控制； ▲9. 浓度曲线：具有可调浓度治疗曲线，方便医院展开个性化治疗，并可预存≥ 8条曲线； 10. 超滤曲线：具有可调超滤治疗曲线，方便医院展开个性化治疗，并可预存≥ 8条曲线； 11. 消毒方式：具备药液消毒、热消毒和热水柠檬酸消毒方式。热水柠檬酸消毒温度最高可$\geq 90^{\circ}\text{C}$，消毒脱钙一体化完成时间$\leq 35\text{min}$。 12. 在设备治疗结束后，可设置消毒自动运转程序，具有多种自动运转程序可选，每种自动运转程序可按需自由组合设定； 13. 消毒完成后可根据需要选择自动关机、自检模式； 14. 原液吸液管路可联机清洗消毒； 15. 透析液过滤：标准配备透析液过滤器组件； 16. 全功能数字化自检，为保证治疗安全自检不可跳过； ▲17. 具有 360° 可视 4 色报警灯，具有声光报警指示，可帮助医护及时准确判断设备的位置。不同的声音提示不同的提示种类。 18. 具有辅助预冲功能，可根据科室需要设置预冲量和预冲速度； 19. 自动排液：操作时只需一个按键并仅按一次，即可完成排液工作，可自动排除透析器及管路内的残余液体；
2	麻醉机	2 台	1. 工作条件 1.1 后备锂电池使用时间≥ 90 分钟 1.2 具有 USB、RS232、以太网及 VGA 视频接口 2. 气源 2.1 具有氧气、笑气、空气三气源接口，采用电控氧气-笑

		气联动装置 2.2 快速充氧范围 25~70 L/min 3. 流量计 3.1 电子及机械双流量计，氧气、空气流量通过呼吸机屏幕及主机流量计同步电子显示，辅助吸氧流量计独立运行 3.2 机械流量管，流量范围 0~15 L/min，保证在停电时能正常工作 4. 蒸发罐 4.1 2 个工作蒸发罐位，标配 1 个七氟醚蒸发罐，可选配地氟醚蒸发罐。 4.2 快速加药器式蒸发罐，保证快速加药，保证无药物泄漏造成的浪费和环境污染 5. 呼吸回路 5.1 模块化呼吸回路，所有传感器及连接电缆内置在回路内，支持徒手可以拆卸、安装 5.2 所有模块可耐受 134℃ 高温高压消毒，避免院内交叉感染 5.3 具有内置二氧化碳旁路功能，支持术中更换 CO₂ 吸收剂，CO₂ 吸收罐容积≥1500 mL 6. 呼吸机 ▲6.1 气动电控呼吸机，外置≥15 英寸可旋转彩色触摸屏，同屏≥3 通道波形显示 ▲6.2 配置 VC 容量控制通气、PC 压力控制通气、PRVC 压力调节容量控制通气、SIMV (VC)+PS 容量控制同步间歇指令通气、SIMV (PC)+PS 压力控制同步间歇指令通气、SIMV (PRVC)+PS 压力调节容量控制同步间歇指令通气、PS+VC 窒息保护启用容量控制通气的压力支持通气模式、PS+PC 窒息保护启用压力控制通气的压力支持通气模式 ▲6.3 VC 容量控制通气下潮气量范围：10 ~ 1500 mL 6.4 呼吸频率：4 ~100 次/分钟 6.5 吸呼比：1:10 到 4:1 6.6 最大吸气流速≥120 L/min 6.7 PC 压力控制通气下压力范围： 5~70 cmH₂O 6.8 标配三种工作模式：通气模式、待机模式和心脏手术模式 7. 数字和波形监测
--	--	---

			7.1 监测参数：吸入和呼出的氧气、笑气、空气流量，呼吸频率、潮气量、分钟通气量、气道压（峰压、平台压、平均压、PEEP）、回路顺应性和气体流速 7.2 实时压力-时间、流速-时间、容量-时间及二氧化碳四种呼吸波形描记并同屏显示 ▲7.3 气体模块插槽数量≥ 3 个，气体采样率≤ 50 mL/min，支持描记 P-V 压力-容量环、F-V 流量-容量环、P-F 压力-流量环和 V-CO₂ 容量-二氧化碳环 ▲7.4 通过选配模块或设备，支持经外周动脉导管测量连续心输出量功能，具备内部校准初始值和外部校准模式，且动脉监测传感器具备 LED 灯指示运行状态功能 8. 配置清单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th>名称</th><th>单位</th><th>数量</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主机</td><td>台</td><td>1</td></tr> <tr> <td>2</td><td>≥ 15 英寸显示器</td><td>台</td><td>1</td></tr> <tr> <td>3</td><td>手控回路皮囊挂钩</td><td>套</td><td>1</td></tr> <tr> <td>4</td><td>锂电池（内置）</td><td>块</td><td>1</td></tr> <tr> <td>5</td><td>辅助吸氧流量计</td><td>套</td><td>1</td></tr> <tr> <td>6</td><td>CO₂ 吸收罐</td><td>套</td><td>1</td></tr> <tr> <td>7</td><td>电源线</td><td>根</td><td>1</td></tr> <tr> <td>8</td><td>七氟烷蒸发器及加药器</td><td>套</td><td>1</td></tr> <tr> <td>9</td><td>氧电池</td><td>个</td><td>1</td></tr> <tr> <td>10</td><td>呼吸回路</td><td>套</td><td>1</td></tr> </tbody> </table>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主机	台	1	2	≥ 15 英寸显示器	台	1	3	手控回路皮囊挂钩	套	1	4	锂电池（内置）	块	1	5	辅助吸氧流量计	套	1	6	CO ₂ 吸收罐	套	1	7	电源线	根	1	8	七氟烷蒸发器及加药器	套	1	9	氧电池	个	1	10	呼吸回路	套	1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主机	台	1																																												
2	≥ 15 英寸显示器	台	1																																												
3	手控回路皮囊挂钩	套	1																																												
4	锂电池（内置）	块	1																																												
5	辅助吸氧流量计	套	1																																												
6	CO ₂ 吸收罐	套	1																																												
7	电源线	根	1																																												
8	七氟烷蒸发器及加药器	套	1																																												
9	氧电池	个	1																																												
10	呼吸回路	套	1																																												
3	便携式彩色超声机	1 台	1. 货物名称： 1.1. 便携式彩色超声机 2. 用途说明： 2.1. 用途：用于神经、急诊、腹部、产科、妇科、心脏、小器官、泌尿、血管、儿科等全身应用。 3. 系统技术规格及概述： ▲3.1. ≥ 21 英寸无缝纯平投射式电容屏，电容式触摸屏，支持单点、多点、滑动、缩放操作； ▲3.2. 主机内置≥ 3 个可激活探头接口；																																												

		3.3. 主机内置≥ 4 个 USB 3.0 接口 3.4. 数字波束增强器 3.5. 多倍波束合成 3.6. 二维灰阶模式 3.7. 组织谐波成像模式 3.8. 宽带频移谐波 3.9. 组织特异性成像 3.10. 频率复合成像 3.11. 空间复合成像 3.12. 斑点抑制成像 3.13. 彩色多普勒成像（包括彩色、能量、方向能量多普勒模式） 3.14. 频谱多普勒成像：脉冲多普勒、高脉冲重复频率、连续波多普勒 3.15. TDI 组织多普勒成像 3.16. 解剖 M 型模式 3.17. 自由臂 3D 3.18. 具备低机械指数造影模式； 3.19. IMT 3.20. 独立角度偏转 3.21. 扩展成像 3.22. 实时双幅对比成像 3.23. 一键自动优化（包括应用于二维、彩色及频谱模式，彩色多普勒自动识别，包括 ROI 框位置、角度自动改变） 3.24. 支持全屏放大，≥ 2 档可调， 3.25. 局部放大（支持前端、后端放大） 3.26. 支持手动、自动、半自动触摸屏上包络测量 3.27. 回波增强技术 3.28. 智能血流跟踪（根据血管走行，自动识别并跟踪血管，自动调整彩色取样框的位置和角度，自动调整 PW 取样门的大小和角度，无需手动调节；具备多普勒自动识别功能） 3.29. 多普勒自动识别功能 3.30. 支持自动锁屏功能，开机状态下锁屏时间≤ 11 秒，便于术中屏幕清洁； 3.31. 自动唤醒功能 3.32. 常规测量软件包（腹部、心脏、血管、小器官，神经，
--	--	--

		产科、妇科、泌尿、急诊测量软件包) 3.33. 图像后处理, 可处理参数≥ 26种 3.34. 支持手动触摸屏上注释 3.35. 支持手势操作(图像调整、测量和注释、图像浏览) 3.36. 穿刺针增强技术, 可跟随进针角度随时改变声束偏转角度, 支持双屏实时对比显示增强前后效果, 支持线阵和凸阵探头 3.37. 磁影技术单元, 基于磁场感应技术, 通过提示探头与穿刺针空间位置关系的俯视投影图、磁场信号强度、带刻度标尺的引导延长线等图标, 能够实时引导、提示针体与针尖位置, 标配磁影技术模块, 探头选配; 3.38. 屏幕内具有穿刺中位线, 参数显示区可显示靶目标至体表距离, 探头中心位置具有穿刺中位点标识, 提高穿刺效率及准确性; 3.39. 实时宽景成像单元 3.40. ≥ 142种体位图 3.41. 可支持 DICOM 3.0 3.42. 支持语言, 英语, 中文(包括键盘输入、注释、操作面板等) 3.43. 内置超声教学软件, 解剖图谱, 标准的超声图像, 扫查位置参考图, 以及扫查技巧图文解析, 覆盖神经、FAST、心脏、腹部、甲状腺、乳腺、睾丸和妇产等应用, 为用户提供在线指导 ▲3.44. 智能追踪探头信息, 探头内置记忆芯片, 可自动记录设备序列号等信息, 自动写入病例, 便于设备管理与追溯 4. 测量/分析和报告 4.1. 常规测量 距离测量、椭圆及描迹测量面积周长、体积测量 4.2. 多普勒测量(自动或手动包络测量, 自动计算测量参数) 4.3. 全科测量包, 自动生成报告 急诊、神经、肌骨、腹部、产科、妇科、小器官、泌尿、血管 4.4. 心脏功能专用测量及分析(左室心功能 2D/M: Teichholz) ▲AUTO GA 自动胃窦测量软件, 自动识别胃窦特征, 同时自动包络胃窦切面, 提供面积及趋势测量图
--	--	---

		5. 电影回放和原始数据处理 5.1. 所有模式下可用 5.2. 支持手动、自动回放 5.3. 支持向后存储和向前存储，时间长度可预置(向后：最大时间 480s；向前：120s) 5.4. 图像后处理，可对回放图像进行参数调节，可处理参数 B 模式 8 种、M 模式 5 种、彩色模式 5 种、PW 模式 10 种。。 5.5. 支持同步存储(支持单帧图像文件包含：DCM、TIFF、BMP、JPEG 单帧，电影文件包括： AVI)，即后台存储或导出图像数据的同时前台可以完成实时扫描。直接一键存储至硬盘，突然关机或未结束检查关机资料不丢失 5.6. 支持脚踏开关自定义功能键，要求同一个自定义功能按键支持≥ 4个功能的输出。 6. 检查存储和管理（内置超声工作站） 6.1. 检查存储 $\geq 250\text{GB}$ SSD 硬盘、内置超声工作站 多种导出图像格式：动态图像、静态图像以 PC 格式直接导出，无需特殊软件即能在普通 PC 机上直接观看图像。导出、备份图像数据资料同时，可进行实时检查，不影响检查操作 6.2. 检查管理 iStation 专用于病人信息管理 7. 连通性要求 7.1. 支持网络连接 有线网络 无线网络 7.2. DICOM 3.0，支持妇产科、心脏、血管、乳腺结构化报告 7.3. iStorage 网络存储 7.4. 支持移动设备无线传输，要求将机器超声图像通过无线网络直接发送到智能移动终端平台 8. 安全和认证 经 SFDA 认证 9. 系统技术参数及要求 9.1. 二维灰阶模式 数字化声束形成器 数字化全程动态聚焦，数字化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A/D \geq 12 \text{ bit}$
--	--	---

		接收方式：发射、接收通道≥ 1024，多倍信号并行处理 扫描线：每帧线密度≥ 512 超声线 发射声束聚焦：发射≥ 8 段 扫描频率： 电子凸阵：超声频率范围 1.1~ 5.5 MHz 电子线阵：超声频率范围 3~22 MHz（L12-3RCs 3-11MHz）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图像检查条件 ▲最大显示深度：$\geq 38\text{cm}$ 最大帧率：≥ 999 帧/秒 TGC：≥ 7 段 二维灰阶：≥ 256 动态范围：≥ 230 增益调节：B/M/D 分别独立可调，≥ 100 伪彩图谱：≥ 8 种 9.2. 彩色多普勒成像 包括速度、速度方差、能量、方向能量显示等 显示方式：B/C、B/C/M、B/POWER、B/C/PW 取样框偏转：$\geq \pm 25$ 度（线阵探头） 最大帧率：≥ 360 帧/秒 支持 B/C 同宽 9.3. 频谱多普勒模式 包括脉冲多普勒、高脉冲重复频率、连续多普勒 显示方式：B, PW, B/PW, B/C/PW, B/CW, B/C/CW 等等 显示控制：反转、零移位、B 刷新、D 扩展、B/D 扩展等 最大速度：$\geq 8.89\text{m/s}$（连续多普勒速度：$\geq 37.35\text{m/s}$） 最小速度：$\leq 0.5\text{mm/s}$（非噪声信号） 取样容积：0.5~20mm 偏转角度：$\geq \pm 25$ 度（线阵探头） 零位移动：≥ 8 级 快速角度校正 支持频谱自动测量 10. 探头规格 10.1. 可选配探头类型：凸阵、线阵、腔内、相控阵； 10.2. 支持单晶体凸阵探头； 10.3. 探头频率： 频率带宽 1.1~23MHz（依赖不同探头）
--	--	--

		所有探头均为宽频变频探头, 二维、谐波、彩色及频谱多普勒模式分别独立变频, ≥ 3 段 振元: 最大有效振元数≥ 192 振元 10. 4. 穿刺引导 凸阵、线阵、相控阵具备多角度穿刺引导功能 10. 5. 凸阵探头频率范围: 1. 0~5. 6 MHz, 扩展后最大角度可达 100° , 10. 6. 线阵探头频率范围: 3~10. 5 MHz, 扩展后最大角度 40° 10. 7. B/M、彩色、能量多普勒、组织多普勒输出功率可选择分级调节 10. 8. 线阵探头采用按键设计, 探头上按键个数≥ 3 个, 具有防误触设计和盲点设计, 操作简单, 并可以自定义功能, 如增益、冻结、解冻等功能; 11. 系统输入和输出 13. 1. HDMI: 1 个 13. 2. USB: 4 个, USB 3. 0 13. 4. 网口: 1 个 12. 外设和附件 12. 1. 台车 (包括: 耦合剂杯套组、储物篮、打印机架、AC 电源及电源线、辅助输出电源线、纸巾架) 12. 2. 自动电源卷线器 12. 3. 支持机器防盗锁控制 12. 4. 可支持数字黑白、数字彩色、文本及无线打印机 12. 5. 支持脚踏开关 13. 备件、技术及维修服务, 培训要求及其它 13. 1. 备件要求 13. 2. 中标人中标后, 保证备件必要时可以及时供应。 13. 3. 技术及维修服务 13. 4. 在用户当地或省会中心城市, 卖方应配置多名工程技术人员, 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等服务 13. 5. 技术培训要求 13. 6. 配置专业技术人员提供现场技术培训, 保证使用人员正常操作设备的各种功能 14. 配置清单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名称/描述</th><th>单位</th><th>数量</th></tr> </thead> <tbody> <tr> <td>主机 (≥ 21 寸无缝纯平投射式电容屏)</td><td>台</td><td>1</td></tr> </tbody> </table>	名称/描述	单位	数量	主机 (≥ 21 寸无缝纯平投射式电容屏)	台	1
名称/描述	单位	数量						
主机 (≥ 21 寸无缝纯平投射式电容屏)	台	1						

			线阵探头（带功能按键）	把	1
			单晶体凸阵探头（满足常规腹部、妇产、肺部、深部软组织检查）	把	1
			耦合剂（1 瓶）	瓶	1
			使用说明书（基础分册）	本	1
			使用说明书（应用分册）	本	1
			使用说明书（声输出分册、操作卡、中文）	本	1
			台车	套	1
4	孕期心身整合健康管理系统	1 套	一、功能参数 （一）具备个性化的检测功能 ▲1. 人体成分检测 12 项指标：体脂百分比（体脂率）、基础代谢率、总水分、细胞内水（细胞内液）、细胞外水（细胞外液）、瘦体重（去脂体重）、矿物质（无机盐）、蛋白质、肌肉量、体脂肪（脂肪量）、BMI（身体质量指数）、体重。 2. 支持基础检测信息接入，如：身高、血压、心率、血糖等。 3. 支持胎儿发育监测信息接入，如：胎心、胎重等。 4. 具备膳食调查功能 可调查：谷薯、水果、蔬菜、蛋类、水产品、畜禽肉、大豆坚果类、奶及奶制品、油脂类、盐、其它、复合食物共 12 类，至少 2000 种。 5. 具备运动调查功能 包括活动种类调查（包括：职业工作、运动情况、睡眠情况等）、活动量调查和活动时长调查，至少 50 种活动类型。 6. 具备疾病调查功能 可调查的常见疾病包括：糖尿病、高血压、高血脂、贫血、低蛋白血症等常见疾病。 （二）具备定制化的分析与指导功能 1. 具备整个孕期体重增长推荐、三个孕期的周体重增减推荐及当前与孕前体重增长数据对比及增长目标控制功能。 2. 历次检测历史数据，至少包括体重、BMI（身体质量指数）、体脂百分比（体脂率）、总体水、基础代谢率、胎重。 3. 历次检测历史数据对比分析曲线图 至少包括体重、BMI（身体质量指数）、体脂百分比（体脂率）、总体水、基础代谢率、胎重。 4. 营养分析指导		

		包括饮食能量分析、微量元素分析、饮食结构分析，并可推荐个性化专业营养餐谱，包含食物所需食材用量。 5. 运动分析指导 各时期运动组合及轻体力运动指导方案，医生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a. 胎儿发育评估及指导：以胎儿发育曲线图形式评估胎儿发育情况。 b. 妊娠期疾病导向及常见疾病的复合疾病导向的膳食推荐：针对糖尿病、贫血、低蛋白血症、高血压、高血脂等常见疾病给出合理的营养膳食指导及智能推送餐谱；复合疾病导向的膳食推荐：针对备孕期、孕期、哺乳期常见疾病的 6 种复合疾病给出合理的营养膳食指导及智能推送餐谱。 c. 孕期体重增长曲线包括：WHO 标准和中国标准两种模式可供选择（提供界面功能截图，显示 WHO 标准和中国标准）。 d. 个性化修改功能：针对检测者的膳食能量推荐值可以结合临床经验进行调整。 （三）心率变异性检测功能 1. 心率变异性检测至少 3 项指标 HR(平均心率)、SDNN(RR 间期标准差)、SDANN（每连续 5 分钟心动周期平均值的标准差）等。 ▲2. 心率变异性图形分析 RR 间期曲线、RR 间期直方图、功率谱密度图、RR 间期庞加莱散点图等至少 4 种。 3. 心率变异性分析模式至少 2 种。 （四）心理测评功能 ▲1. 心理量表库包含 130 套以上常用量表，包括焦虑自评量表、抑郁自评量表、汉密尔顿焦虑量表、汉密尔顿抑郁量表、症状自评量表、爱丁堡产后抑郁量表、妊娠压力量表、分娩恐惧量表、生活事件量表、躯体化症状自评量表（SSS）、匹兹堡睡眠质量指数、广泛性焦虑量表 GAD-7、9 项患者健康问卷 PHQ-9、自杀风险评估量表、马氏工作倦怠量表、自杀风险评估量表、痴呆知情者问卷、阿尔茨海默病问卷、认知障碍评价问卷 cog-12、治疗副反应量表、临床疗效总评量表、蒙特利尔认知评估量表、社会功能缺陷筛选量表、心境障碍问卷、简易智能状态检查量表(MMSE)、孤独症行为量表(ABC)、学习障碍筛查量表（PRS）、Rutter 儿童行为问卷（父母用）、
--	--	--

		Rutter 儿童行为问卷（教师用）、Conners 儿童行为问卷（父母用）、Conners 儿童行为问卷（教师用）、儿童焦虑性情绪障碍自评量表、儿童抑郁障碍自评量表、儿童自闭症评定量表（CARS）、康奈尔儿童多动症诊断量表、克氏孤独症行为量表、高功能孤独症量表、Achenbach 儿童行为量表、注意力缺陷多动障碍评定量表（SNAP-IV26）、耶鲁综合抽动严重程度量表、Yung 躁狂评定量表（YMRS）、人际关系综合诊断量表、人际交往能力量表、大学生社交焦虑量表、大学生恋爱心理压力源量表、人际交往能力测验、医院就焦虑抑郁筛查量表、认知障碍评价量表、阿尔茨海默病问卷、中医体质辨识量表等 130 套以上常用心理量表，支持产科等相关科室针对孕产妇等人群开展心理筛查及心理保健服务。 ▲2. 人格测评类问卷包括埃森克人格问卷（成人版）、埃森克人格问卷（少年版）、埃森克人格问卷（儿童版）；人格障碍问卷 PDQ4+；明尼苏达多相人格测验（MMPI566）、明尼苏达多相人格测验（MMPI566 加 K）、明尼苏达多相人格测验（MMPI399）、明尼苏达多相人格测验（MMPI399 加 K）等，上述问卷除 PDQ4+ 以外，其他问卷均需提供包含测评分数（包含因子分、效度分、MMPI399 加 K 和 MMPI566 加 K 两份量表需要在报告的测评分数中呈现加 K 分项）、剖析图（EPQ、MMPI 量表均需包含剖析图）、高分解释（MMPI、PDQ4+ 均需呈现高分解释内容）、人格特征描述（EPQ 包含人格特征描述）、测图序列（MMPI 各版本均需包含测图序列）、测图说明（MMPI 各版本均需包含测图说明）等必要组成部分。 （五）心理辅助干预功能 ▲1. 心理干预动漫，共计 15 个； ▲2. 心理动漫辅助干预内容：包含呼吸训练、肌肉放松训练、瑜伽放松训练、普拉提训练、生物反馈训练、合理情绪训练、综合放松训练等 7 种以上的方法，其中呼吸训练包含 8 种以上的训练方法； 3. 音乐治疗：≥20 首； ▲4. 心理辅助干预功能支持在电脑端、平板端及小程序上运行三种模式。 （六）移动端心身健康促进系统 支持手机等智能终端登录模式，在符合医院信息安全管理规范的方式下（非工作站或者一体机直接上网方式），通过这
--	--	---

		些智能终端实现在线心理量表测评及个性化干预包的心理健康促进功能（移动端实现的心身健康促进系统功能与系统应用平台内容相同），从而使心身健康促进功能实现过程不受空间、时间制约。 （七）智能心理辅助干预方案系统 基于量表评估和 HRV 检测结果，智能推送个体化辅助心理干预方案。 （八）应用平台 1. 支持 ID 卡背面二维码或者微信小程序扫描快速登录线上应用系统； 2. 支持自动读取居民身份证信息，并进行资料快速录入和用户快速登录。 （九）其它功能 1. 定制化报告 支持用户选择机构 LOGO、机构信息、可选二维码显示、报告内容可模块化隐藏等定制化报告操作；支持孕期与非孕期双报告呈现。 2. 检测信息归类统计 具备分类人群统计功能，按照检测人数、检测次数、疾病分类统计数据，且以图形化呈现结果。 3. 终端用户快速信息登记 具备快速、准确的从终端用户身份证一键式获取信息，包含头像、姓名、年龄、民族、ID 等。 ▲4. 生物压力分析报告 系统自动生成包含患者 RR 间期曲线、RR 间期直方图、功率谱密度图、RR 间期庞加莱散点图以及生物压力指数的分析报告。 5. 系统接口 提供心理功能方面的接口文档，支持与 HIS 或者产科信息化管理系统做接口。 6. 技术参数 ▲（1）测量频率（kHz）：50kHz、250kHz（误差范围±5%） （2）测量范围：100~750Ω （3）测量部位：通过手、脚八电极采集生物阻抗信息，分别检测：左上肢、右上肢、左下肢、右下肢、躯干 （4）操作系统：Win7 或 Windows 操作系统；最大显示分辨
--	--	---

		率：1920×1080 (5) 心率采样频率：250Hz ▲(6) 心率测量范围：40~190bpm（次/分）；输入阻抗≥ 3MΩ（兆欧）； ▲(7) 心率测量误差(精度)±5% 7. 硬件参数 (1) CPU：双核；硬盘：≥500GB；用户检测数据存储≥1000万例；内存：4GB DDR4，可扩展至 8GB；显示屏：至少 17 英寸高亮 TFT LCD ▲(2) 手持式心电检测仪：单色 LCD160×240 点阵屏幕，蓝牙 BLE4.0。 (3) 外接设备平板电脑（运行系统）：存储 16G 以上，除一般功能外，含个人中心(基本信息、特征信息、疾病信息、查看报告)、饮食调查、活动调查、身体成分。 (4) 身份证读取：读卡器可快速、准确的从终端用户身份证一键式获取信息，包含头像、姓名、年龄、民族、ID 等。 (5) 心理服务卡：支持字符串及条形码扫描输入方式；卡片类型为 M1 型非接触式射频卡。
▲一、商务条款		
货物及质保期	所供产品必须为全新的原厂原装产品，其产品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及厂家承诺实行“三包”，中标人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质保期至少 1 年（主要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有特殊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自交货完毕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若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按厂家规定执行。	
售后技术要求	1. 中标人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合格。 2. 维修响应：质保期内要求现场保修的货物若发生问题，维修服务响应时间为 4 小时，在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免费维修服务。超过质量保证期的货物，中标人提供终生维修、保养服务，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厂商提供的产品在停产后，继续提供零配件十年以上。 3. 中标人应培训采购单位维护人员，保证维护人员能进行日常运行维护工作；并能熟练地排除故障、管理设备、分析故障等。 4. 安装调试和培训：按采购人规定地点安装完成后，提供用户管理人员的现场操作使用及基本维护的培训（时间不少于 3 个工作日），使受训人员了解货物的工作原理、操作规程、以及维护、保养方法。 5. 投标人提供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主要内容需包括但不限于：（1）质量保证期限；（2）服务响应时间等；（3）零配件供应及费用收取等；（4）人员培训计划；（5）售后服务机构和技术人员情况；（6）其他优惠条件。 6. 供货时提供产品厂家或合法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及供货证明原件（加盖产品生产厂家或合法代理商公章）。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u>25</u> 日内
交付时间及地点	1. 交付时间：签定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2. 交付地点：采购人单位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条件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20%预付款。 设备抵达并安装验收正常使用后中标人向采购人开具全额发票，由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半年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货款，合同总金额的 50%由采购人在合同签订 2 年内按季向中标人支付，2 年内付清（无息）。 （注：如能及时得到财政贴息贷款，付款方式可另行协商为一次性付清。）
验收标准	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2. 中标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3. 设备到货后，中标人和采购人应在现场进行清点；清点过程中如果发现因包装或运输不当引起的仪器外观或内部的损坏，中标人应负责更换；若发现错发/漏发情况，中标人应负责更换和补发。
二、核心产品	
本表的核心产品为第 <u>1</u> 项产品。	
三、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表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
能力或业绩要求	/
四、政策性加分条件	
政策性加分条件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五、其他	1. 为了避免价格的恶性竞争，保证整体项目的质量和确保服务质量，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

要求	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技术性能、技术及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履约能力等内容。
六、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05 分标:

采购预算: 贰拾壹万元整 (¥210000.00)

所属行业: 工业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技术要求
1	床边心电图机	3 台	一、工作条件: 1.1 产品可在电源交流 100V~240V, 50/60Hz, 室温 5~40℃ 和相对湿度 25%RH~80%RH 的环境下正常工作 1.2 产品的电源插头符合中国标准, 无需适配器 二、ECG 输入 2.1 ECG 输入通道: 标准 12 导联心电信号同步采集 ▲2.2 导联选择: 手动/自动可选, (支持 Nehb、Cabrera 导联体系) 2.3 输入阻抗: $\geq 100M\Omega$ (10Hz) 2.4 频率响应: 0.01Hz ~ 450Hz 2.5 定标电压: 1mV$\pm$1% ▲2.6 耐极化电压: $\pm 880mV$ ($\pm 5\%$) 2.7 内部噪声: $\leq 12.5\mu V_{p-p}$ 2.8 时间常数: $\geq 5s$ ▲2.9 共模抑制比: $\geq 140dB$ (AC 滤波开启); $\geq 123dB$ (AC 滤波关闭) 2.10 输入电流: $\leq 0.01\mu A$ 2.11 除颤保护: 具有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 2.12 导联线: 导联线内附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 三、波形处理: 3.1 A/D 转换: 24bit 3.2 采样率: 30kHz 3.3 灵敏度选择: 1.25、2.5、5、10、20、10/5、自动 (AGC) mm/mV $\pm 5\%$ 3.4 抗干扰滤波: 具有交流滤波、肌电滤波、基线漂移滤波、低通滤波功能 3.5 自动分析功能: 具有 12 导联同步自动分析以及 RR 分析功能 3.6 自诊断功能: 具有设备自诊断及故障提示功能 四、存储器 ▲4.1 设备内置存储器, 存储病历 800 例

		4.2 数据可通过 SD 卡、USB 口导入导出, 外接 U 盘和 SD 卡可扩展存储空间 五、显示器: ▲5. ≥17 英寸彩色液晶显示屏, 倾斜角设计, 支持显示背景网格 5.2 显示信息: 同屏显示 12 导同步心电波形 5.3 显示内容应包含波形、心率、导联、走纸速度、增益、滤波器、时间、电池电量指示、输入法、文件、信息提示区、中文患者信息等 六、记录器: 6.1 热敏式点阵打印机 6.2 走纸速度: 5、6.25、10、12.5、25、50 mm/s (±3%) 6.3 记录通道: 3×4、3×4+1R、3×4+3R、6×2、6×2+1R、12×1 6.4 记录纸规格: 支持折叠纸打印, 打印纸宽度为: 210mm 6.5 打印方式: 实时同步或连续 12 道心电波形, 分段打印 6.6 记录内容: 心电波形、分析结果、明尼苏达码、平均模板以及导联名称、走纸速度、增益、滤波器、日期、中文患者信息、标记等 6.7 可直接外接打印机, 通过 A4 纸打印 12 道心电波形和报告 6.8 具备在无网格纸上打印网格功能 七、功能 7.1 直接功能键和标准键盘, 直观、易用, 具有性别、年龄组快速切换键, 减少医生手工输入, 提高工作效率 7.2 可选配心电向量 7.3 可准确判定接触不良的电极并予以指示 7.4 拥有自动测量功能和自动诊断功能 7.5 手动、自动、节律、R-R 四种工作模式可供选择。 7.6 R-R 间期检测, 并将 R-R 趋势测量报告连同心电波形一并给出 7.7 自动模式下可以支持 10~60s 时间的采集, 记录, 存储, 传输。 7.8 支持实时采样、触发采样、周期采样模式, 支持心律失常检测延时打印报告 7.9 周期记录模式, 记录时间间隔最长可设置为 60 分钟 7.10 长时间波形冻结功能, 方便医生对所需区间的波形进行更好的观察、分析、并选择所需要的时间段进行记录 7.11 具有病历管理功能, 可进行病历查询、预览、修改、传输、打印, 方便医生调阅病人信息 7.12 可以通过使用有线、无线方式和心电网络相连, 实现病人预约信息的下载, 检查数据自动上传, 实现全方位信息化管理, 优化医院工作流程, 减少医生工作量 7.13 提供心电图机对接医院现有心电网络端口
--	--	---

			八、外部输入接口： 8.1 USB 接口，网络接口功能，外部输入输出端口，SD 卡接口 8.2 支持内置 WIFI（选配），支持使用有线、无线的方式进行联网 8.3 支持 DAT、PDF、SCP（选配）、FDA-XML（选配）、DICOM（选配）格式，满足医院信息化需求 8.4 支持一维码，二维码扫描仪获取病人信息 九、便携：外部隐藏式提手可方便机器移动 十、电源：交直流两用自动转换 10.1 直流电源：内置可充电锂离子电池，充足后可正常工作时间 4 小时
2	动态血压机	5 台	一、硬件参数 1、测量原理：震荡示波法 2、尺寸约：128×69×36mm 3、血压测量范围：0～290 mmHg、精准度±3 mmHg 4、脉率测量范围：40～240bpm 5、测量间隔：每小时可进行 1、2、4、5、6、10、12、15、20、30 次测量 6、数据传输：USB2.0、蓝牙 4.0 ▲7、一机两用，可使用血压计和动态血压双模式 8、24 小时动态血压监护功能支持自动和手动启动测量，可记录 300 条动态血压测量数据 9、2.4 寸 TFT 高清彩色液晶屏显示，可视性强，屏幕可显示列表、趋势图、大字体等数据回顾界面；低电量提示、错误信息提示、时间显示 10、具有超压保护功能 11、提供 mmHg 和 kPa 两种血压计量单位 ▲12、具有成人、小儿、新生儿三种测量模式。 二、软件参数 1、具有数据表、勺状趋势图、填充式趋势图、血压柱状图、频率柱状图、PR/MAP/PP 柱状图、饼图，拟合曲线等功能。 2、具有血压负荷值、昼夜血压变化节律、标准差、血压变异系数、晨峰血压、动脉硬化指数。 3、病例对比，可同屏现实同一患者不同时期的趋势图对比 4、能够编辑每条血压数据，并为数据添加注解 5、可按医院报告结论规范定制自动结论，可按医院报告规范自定义报告格式。 ▲6、可检测 3 岁以上儿童血压，软件可根据儿童状况年龄具

		体到月，然后一键设置儿童标准血压值。 7、软件具有电池电压趋势图功能； 8、软件具有记录盒数据上传完成后，自动同步时间功能 9、软件具有手动编辑时间功能 10、具有分院医生工作站向总院医生工作站转诊功能 ▲11、远程动态血压、心电、睡眠呼吸数据可与全国心电医联体联盟平台，疑难病例进行远程会诊，危重病人优先进入平台绿色通道。 12、动态血压记录盒免费保修 2 年，记录盒背包及带子损坏可以终身及时更换，血压软件终身升级。 三、软件升级 ▲1. 提供高血压相关方面的培训，每年培训课程不少于 36 次培训课程； ▲2. 软件功能：无创中心动脉压（cSys(主动脉收缩压)/cDia(主动脉舒张压)）、血压动力学（心搏量、心排量、外周阻力、心指数）、动脉硬化（脉搏波传导速度（PWV）、增强指数（AIx）、反射系数、增强压）等 ▲3. 提供 24 小时中心动脉血压检测，还可以进行门诊 PWA 的测量（测量方式包含单次 PWA 测量，三次连续 PWA 测量）
▲一、商务条款		
货物及质保期	所供产品必须为全新的原厂原装产品，其产品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及厂家承诺实行“三包”，中标人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质保期至少 1 年（主要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有特殊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自交货完毕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若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按厂家规定执行。	
售后技术要求	1. 中标人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合格。 2. 维修响应：质保期内要求现场保修的货物若发生问题，维修服务响应时间为 4 小时，在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免费维修服务。超过质量保证期的货物，中标人提供终生维修、保养服务，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厂商提供的产品在停产后，继续提供零配件十年以上。 3. 中标人应培训采购单位维护人员，保证维护人员能进行日常运行维护工作；并能熟练地排除故障、管理设备、分析故障等。 4. 安装调试和培训：按采购人规定地点安装完成后，提供用户管理人员的现场操作使用及基本维护的培训（时间不少于 3 个工作日），使受训人员了解货物的工作原理、操作规程、以及维护、保养方法。 5. 投标人提供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主要内容需包括但不限于：（1）质量保证期限；（2）服务响应时间等；（3）零配件供应及费用收取等；（4）人员培训计划；（5）售后服务机构和技术人员情况；（6）其他优惠条件。	

	6. 供货时提供产品厂家或合法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及供货证明原件（加盖产品生产厂家或合法代理商公章）。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交付时间及地点	1. 交付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2. 交付地点：采购人单位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条件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20%预付款。 设备抵达并安装验收正常使用后中标人向采购人开具全额发票，由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半年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货款，合同总金额的 50%由采购人在合同签订 2 年内按季向中标人支付，2 年内付清（无息）。 （注：如能及时得到财政贴息贷款，付款方式可另行协商为一次性付清。）
验收标准	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2. 中标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3. 设备到货后，中标人和采购人应在现场进行清点；清点过程中如果发现因包装或运输不当引起的仪器外观或内部的损坏，中标人应负责更换；若发现错发/漏发情况，中标人应负责更换和补发。
二、核心产品	
本表的核心产品为第 1 项产品。	
三、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表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
能力或业绩要求	/
四、政策性加分条件	
政策性加分条件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五、其他要求	1. 为了避免价格的恶性竞争，保证整体项目的质量和确保服务质量，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技术性能、技术及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履约能力等内容。
六、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无
7.2	☒不允许分包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8.1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指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评标报价相同时，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带“▲”的实质性要求正偏离项数多的优先、均无正偏离或者正偏离项数一致时负偏离项数少的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推荐。 ☐随机抽取；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指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评审得分相同时，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项目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推荐； ☐随机抽取；

11.2	☒ 不组织现场考察 ☐ 组织现场考察： 集中时间：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集中地点：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_____
12	投标前准备：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 各供应商应在截标前应确保成为政采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13.1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2. 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1. 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电子签章。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 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2.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u>2022</u>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须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或其他未欠税证明材料复印件；（ 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3.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u>2022</u>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

	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须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①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②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注明有效期的，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出具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③提供本单位出具的财务报表（包括“三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属于小微企业的无须提供现金流量表）]；（必须提供以上①②③中的其中一项，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投标人按以下要求提供医疗器械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项目有第二类医疗器械的，应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范围包含采购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39 号）第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的除外；如投标人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经营其注册、备案的医疗器械，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但应当符合本条例规定的经营条件”规定的，仅需提供该医疗器械注册证（另附表格列明所投标对应产品的名称和规格型号，格式自拟）。 （2）项目有第三类医疗器械的，应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包含采购的第三类医疗器械）；如投标人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经营其注册、备案的医疗器械，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但应当符合本条例规定的经营条件”规定的，仅需提供该医疗器械注册证（另附表格列明所投标对应产品的名称和规格型号，格式自拟）。 （3）项目有第二类和第三类医疗器械的，应按上述（1）（2）要求提供； 8.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电子签名）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电子签名）并加盖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文件：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如委托时，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电子签名）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文件： 1. 技术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项目方案（投标人根据评分办法中内容自行选择提供，格式自拟）； 3.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1.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2	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两类： 1. 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要求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2. 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以 DVD 光盘或者 U 盘等形式提供。数量为 1 份。 3. 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顺位在先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下一顺位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4. 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5. 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人自行承担。
16.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投标货物

	运输（含保险）、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项目验收、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
17.2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120</u> 日。
18.1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u>0.00</u> 元。
20	本项目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21.1	1.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3	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在线解密开启投标文件。
24.3 (1)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u>30</u> 分钟， 截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必须在此时间段内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若投标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已递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未能按时解密且未提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24.3 (2)	发布的内容：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 <u>交货期</u> 。
25.3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6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 <u>5</u> 人
29.1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报价法
29.2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5</u> 项。
30.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项目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确定； ☐ 随机抽取；
35.1	履约保证金金额：0%。
36.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8.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u>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来宾分公司招标部</u> ，联系电话： 0772-4299199，通讯地址：广西来宾市兴宾区古三路丽景苑商业城北门2-1号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每天8时00分到12时00分，15时00分到18时 00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39.1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 <u>中标人</u>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 采购人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 以项目（ ☐ 成交金额/ ☒ 采购预算/ ☐ 暂定成交金额/ ☐ 其他___）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5.1 条规定的（ ☒ 货物类/ ☐ 服务类/ ☐ 工程类）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 ☒ 收费基准价格/ ☐ 收费基准价格下浮___%/ ☐ 收费基准价格上浮___%）收取。 ☐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_____）。 3. 账户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来宾分公司 账号：8113001014500158111 开户行：中信银行南宁东葛支行 行号：302611029137
40.1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

	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40.2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政采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形式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实体私章、实体签字章、实体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4.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纸质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7.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当按照桂财采【2007】65 号文件第二十九条规定，在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发出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进行确认（采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形式的除外），否则视为已经收到。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 (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两类：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要求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具体操作流程可

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系上传政采云平台的投标文件电子版，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

▲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全部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均已按时解密的，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如果某位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其电子投标文件为无效，启用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仅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9.2、9.3情形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盖章（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及公章一致，并与“政采云”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名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电子备份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在线编制生成且后缀名为“bfb”的文件，用于解密时平台网站出现的异常情况未能解密成功的，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可手动将已提交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进行上传使用，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是否提供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要求密封并送达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来宾分公司，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的，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现场递交或邮寄地址：来宾市古三路丽景苑商业城北门二楼 2-1 号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来宾分公司，联系人：罗佳斌，电话：0772-4299199/4290078。

本项目拒收到付邮件，通过邮寄方式送达的，请合理安排邮寄时间，因邮寄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送达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密封要求：将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以 U 盘形式拷贝后装入任何密封袋中，密封袋给予密封后加盖单位公章。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投标地点。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政采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可登陆“政采云”平台，进入“服务中心”中查看“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2.2 “政采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后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 开标程序

24.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4.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3 开标程序

(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政采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凭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 电子唱标(公示)。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宣布的内容均在“政采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展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是否有异议，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开评标系统依据招标文件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线上资格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5)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6)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基于“政采云”平台抽（选）取评审专家。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9. 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商务/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报采购人同意后，终止电子采购活动，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3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31. 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

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标人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6. 签订合同

36.1 签订电子采购合同：中标人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线下签订纸质合同：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3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4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人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

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5 采购人或中标人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6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7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八、其他事项

39. 代理服务费

39.1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9.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自行验收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人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2: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参考）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 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 请将履约保证金 _____ (大写) ¥ _____ (小写) 退付到达以下帐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人及电话: 投标人签章: 年 月 日
采 购 人 意 见	退付意见: (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人签章 年 月 日
备 注	

注: 投标人凭经采购人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保证金收取单位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 各分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分标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相应分标采购预算金额的；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 条第（2）项情形的；

(7) 投标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5) 商务条款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1)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2)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明显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安全、质量标准；
- (2) 技术需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4)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5)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6)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政采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未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判定。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

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2 采用最低评标报价法的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报价进行比较。

（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4）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评标标准

综合评分法

(适用 01、02、03、04、05 分标)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 (满分 30 分)	投标报价 (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 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的规定, 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且其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 对其投标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 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 即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20%)。除上述情况外,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的规定,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的规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 (6) 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 × 30 分

2		技术分 (满分 46 分)	技术性能分 (满分 25 分)	1. 投标文件的技术需求中无负偏离的得 25 分，满分 25 分。 非实质性要求的技术需求有负偏离的，得分=该项满分分值-累计扣分分值（有一项非实质性要求的技术需求负偏离的扣 5 分，扣分不能超过满分分值，允许偏离的项目数不超过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项目数）。
			技术及项目实施方案分（满分 21 分）	一档：方案简单，基本可行的，得 5 分。 二档：方案较详细，包含管理措施、具体实施流程、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等，整体方案符合实际情况的，得 10 分。 三档：方案详细完善，包含管理措施、具体实施流程、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风险防范措施，整体方案针对性强，可行性高，得 15 分。 四档：方案详细全面完善，包含管理措施、具体实施流程、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风险防范措施，整体方案针对性较强，可行性较高，得 2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3	商务分	售后服务分 (满分 24 分)	质保期 (满分 1 分)	投标文件中针对本项目采购内容承诺的质保期超过招标文件要求 1 年或以上的，加 0.5 分，满分 1 分。
			备用机 (满分 1 分)	投标文件中针对本项目采购内容承诺在设备经维修后 24 小时后仍不能正常使用，提供同等档次的备用机给采购人使用的，得 2 分，满分 1 分。
			设备操作免费培训 (满分 1 分)	投标文件中有承诺向采购人提供设备操作免费培训，每场次得 0.5 分，满分 1 分。
			售后服务方案 (满分 16 分)	根据各投标人对投标货物的售后服务方案(技术支持、服务情况、服务承诺)的详细程度、合理可行性等进行比较，不提供不得分： 一档（5 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了技术服务队伍、技术培训计划、响应时间、服务承诺等，满足项目需求。 二档（8 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了技术服务队伍、技术培训计划、服务承诺等，满足项目需求，提供服务保障体系，响应时间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三档（11 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了技术服务队伍、技术培训计划、服务承诺等，满足项目需求，提供服务保障体系，响应时间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流程（包括故障处理、上门维护、

			紧急维护、重要服务、电话维护、主动巡检等）。 四档（16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了技术服务队伍、技术培训计划、服务承诺等，满足项目需求，提供服务保障体系，响应时间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流程（包括故障处理、上门维护、紧急维护、重要服务、电话维护、主动巡检等），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
		履约能力分 （满分3分）	核心产品生产厂家通过 ISO13485、ISO19001、ISO45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满分 3 分。（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
		政策分 （满分2分）	（1）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 1 分，满分 1 分。 （2）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 1 分，满分 1 分； （3）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不得分。
总得分=1+2+3。			

注：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合同地点：

签订合同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使用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

规定，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 应 商（乙方）_____

招 标 编 号_____

签 订 地 点_____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 and 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者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 不限。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本项目不接受损耗。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付时间: _____; 交付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在合理的规定时间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7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投标文件承诺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甲方指定时间及地点。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质保期: _____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但不得超出合同价的 10%。

2. 付款方式: _____。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无。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到达甲方现场处理的时间6小时内。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质保期为 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本条款适用于甲方自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的另行规定）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按招标文件约定承担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者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

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者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7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甲方无故延期退付履约保证金的，每天向对方偿付未退付履约保证金 3%的违约金。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余款或者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甲乙双方有其它违约行为的，由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不足以赔偿经济损失的按实际赔偿。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
 3. 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偏离表；
 4. 采购需求；
 5. 开标一览表；
 6.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
 7. 其他合同文件。
8.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一份，甲乙双方各两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 同 附 件

一般货物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公告, 签字代表
(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 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日。

4. 如中标, 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 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 (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4.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所投分标：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及单 位①	单价 ②	投标报价 ③=①×②
1					
2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注：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_____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投标声明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字，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四、商务文件格式

1. 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 务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_____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商务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5. 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签名）：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6.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	偏离说明
货物及质保期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交付时间及地点			
付款条件			
验收标准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一、商务条款”和“二、商务条款其他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技术文件格式

1. 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技术偏离表格式

技术偏离表

所投分标：_____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技术需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需求”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需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投标人认为其投标响应有正偏离的，请在技术偏离表中列明，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或国家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产品生产厂家的技术参数说明证明作为佐证，以上佐证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或代理商（附生产厂家授权资料）公章。
4.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

日 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采购过程

☐ 中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

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